

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本次董事会于2026年4月29日在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7日以书面、电话的方式发出。

（三）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人数9人，实际出席人数9人。其中董事张戩，独立董事李光金、周友苏以通讯方式参会。

（四）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孙立成主持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。此议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表决结果：九票赞成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规定，公司拟于2026年5月27日以现场结合网络的方式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编号为2026-033的《四川路桥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九票赞成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9日